



证券代码：002507

证券简称：涪陵榨菜

公告编号：2024-009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3月15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及电话确认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4年3月28日上午11:00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肖大波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其中肖大波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提出审核意见：经审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同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年报摘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报》。公司监事会就该事项出具的审核意见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23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244,984.51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3.86%，营业利润97,561.81万元、同比减少7.5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2,657.80万元、同比减少8.04%。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该财务预算是公司在总结2023年经营情况和分析2024年公司业务的发展方向、市场及行业发展状况及公司的经营能力基础上，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和2024年度经营计划预计公司经营情况。该预算并不代表公司对2024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2023年度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2023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执行，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的违规情形。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全文以及公司监事会、会计师事务所、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出具的审核意见、鉴证报告以及核查意见均详见同日公司指定



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得到了有效的执行，公司2023年度内控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以及公司监事会和会计师事务所就该事项出具的审核意见及审计意见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2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2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审核意见及核查意见，具体内容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决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修订发布的《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作为特别决议事项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未来三年分红汇报规划制定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12月15日发布《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根据最新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3月30日